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總統府秘書長 函

地址：10048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122
號
聯絡方式：黃有形23206114

受文者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華總一義字第1080006509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立法院咨請總統公布制定電信管理法一案，業奉總統108
年6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0800065091號令公布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本制定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433號（另見本府網站
<https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